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2023 年 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为切实做好我院 2023 年招收博士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和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及学校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细则。

一、总体要求

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要坚持“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确保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充分体现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并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指导监督下进行。

二、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

招生专业：081000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J1 人工智能（控制科学与工程）

招生计划：所有录取博士生含直博生、硕博（本硕博）连读考生、“申请-考核”制考生，共计招收 30 人，其中信息与通信工程 11 人，控制科学与工程 11 人，人工智能（控制科学与工程）8 人。

三、复试工作安排

（一）复试资格确定

硕博（本硕博）连读考生、“申请-考核”制申请人，须按学校要求向学院提交相关报考材料，经学院初审、学校审核并公示无异议后，方可参加复试（复试名单已在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进行公示 <https://yz.cumt.edu.cn/info/1005/1701.htm>）。

（二）复试组织及要求

1. 学院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领导 2023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复试前对复试小组成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确保复试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规范进行。

2. 学院成立 2023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小组，进行复试工作。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可包括报考导师在内，原则上全部都为博士生导师），负责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查；复试小组成员应具有本学科副教授（含）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且办事公正、科研教学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无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考的专家。复试小组另设秘书 1 人。

3. 复试期间，复试面试全过程进行录像或录音，并确保录像录音的质量和完整性，复试结束后将影音材料报研究生院备份。

（三）复试时间、内容、形式及复试成绩

1. 复试报到及复试时间

| 专业名称 | 报到 | | 复试 | |
|---------------|---------------------------------|---------------------------|----------------------------|------------------------------|
| | 时间 | 地点 | 时间 | 地点 |
| 控制科学与工程 | 4月13日 (周四) 早上 10:00-17:00 | 信控学院(南湖校区) B304 | 4月14日 (周五) 上午 8:30开始 | 信控学院(南湖校区) A311 |
| 信息与通信工程 | | | 信控学院(南湖校区) B313 | |
| 人工智能(控制科学与工程) | 4月15日 (周六) 早上 8:00 | 科创1号楼人工智能研究院801 (文昌校区) | 4月15日 (周六) | 科创1号楼人工智能研究院803报告厅 (文昌校区) |

说明: (1) 未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复试报到的, 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不再安排复试。(2) 报到审核材料参阅《2023年中国矿业大学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安排》
<https://yz.cumt.edu.cn/fj/20230407000002.pdf>。

2. 面试考核内容、成绩组成

每个考生面试考核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

考核方式: 现场面试。

面试考核内容: 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考核、外语水平考核、专业知识考核和综合能力考核。总分为100分, 其中外语水平考核(20分)、专业知识考核(40分)和综合能力评价(40分)。

(1) 思想政治考核, 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 包括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政治考核不计入复试成绩。

(2) 外语水平考核, 主要对考生的外语水平进行考查。考查形式包括英语自我介绍、对话交流等。

(3) 专业知识考核, 主要考查考生对本学科基础知识、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考查形式现场问答(即问即答, 时长由复试专家组灵活掌握)。

(4) 综合能力评价, 主要考查考生的一贯表现、科研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考查形式包括考生申报材料评价和现场问答(即问即答, 时长由复试专家组灵活掌握)。

复试专家组有权根据考生实际表现情况, 临时增加各单项的考查内容, 临时增加考查内容的答题时长由复试专家组灵活掌握。

面试考核成绩=外语水平考核+专业知识考核+综合能力评价

四、录取工作

1. 总成绩计算办法: 总成绩=面试考核成绩

2. 拟录取名单确定

(1) 根据研究生院下达的招生指标, 在保证质量前提下, 充分尊重导师招生自主权, 体现公平公正, 择优录取。以考生总成绩为主要依据, 结合导师当年招生指标和培养条件, 推荐各学科专业拟录取名单, 报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2) 面试考核合格而未进入拟录取名单者，自动作为拟录取候补人选，若有拟录取考生放弃、被取消拟录取资格或有新增招生计划指标，可依照上述(1)的办法进行递补录取。

3. 导师招生指标由各学科建设指导委员会按照本学科专业招生人数和有招生资格的导师情况综合确定。原则上每位导师每年在同一个一级学科招生人数不超过1人，超过者须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奖励招生指标除外。

4. 已录取的直博生计入本年度导师录取人数。

5. 面试不合格(低于60分)或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 录取类别一般为“非定向就业”，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7. 新生报到后在未获得学籍之前，学校将对其报考条件、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健康状况等全面复查，发现有不符合规定者取消录取资格。

五、学业奖学金评定

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均可参加学业奖学金的评定，第一学年学业奖学金(新生奖学金)等级在复试录取时确定，具体评定办法依据《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执行。

六、其他

1. 学院加强对复试录取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保障招生录取的公平公正。我院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全程接受社会监督。监督电话：0516-83590889，0516-83590816。

2. 未尽事宜，遵照《中国矿业大学2023年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办法》、《2023年中国矿业大学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安排》执行。

3. 本办法由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2023年4月11日